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復健科
物理治療實習生遴選實施辦法

第一條：本科為遴選各物理治療關院校之有意願具熱忱之物理治療實習生，於本院復健科物理治療接受臨床專業業務實習，實習期間如下，特訂立此實習辦法。

第二條：本院採取實習制度為C制共十八週，實習內容包含：骨骼肌肉系統物理治療共240小時、神經疾患物理治療共240小時、小兒物理治療共120小時、骨科床邊物理治療共60小時、神經心肺床邊物理治療共60小時。

第三條：符合以下條件者均可提出實習申請：

- (一) 具有強烈學習意願及專業熱忱者或由師長推薦之優秀學生。
- (二) 專業科目各科需達70分以上。
- (三) 操行成績80分以上。

第四條：申請者依規定應備妥下列申請文件：

- (一) 實習申請表一份(見附件)。
- (二) 在校成績影印一份(大一至大三上學期，含班級名次)，請掃描成pdf檔。

第五條：申請文件請於期限(108年2月27日)內以電子郵件寄至台北慈濟復健科實習負責徐于婷治療師，電子郵件信箱 rehab.taipei@tzuchi.com.tw 電子檔名請設為實習申請表_姓名、成績單_姓名。

第六條：本科將在作業期間內完成書面審查，於108年3月8日公布錄取名單與通知申請同學及其所屬學系(以電子郵件通知)。

第七條：錄取同學需於107年3月15日前將實習意願書以電子郵件寄至台北慈濟醫院復健科實習負責治療師，確定錄取名單將於107年3月29日向各校公佈。